附件2：

第五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文化，深入挖掘中华经典诗词中所蕴含的民族正气、爱国情怀、道德品质和艺术魅力，根据第五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以下简称讲解大赛）方案，制定我省赛区方案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吉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长春师范大学

协办单位：吉林教育电视台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在校大学生、留学生及全国大中小学校在职教师。

分为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组，共5个组别。

三、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为列入教育部统编中小学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不得讲解一组诗词作品或古文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大学生及留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2023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MP4，长度为5—8分钟，清晰度不低于720P，大小不超过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声，参赛者须出镜。

视频文字应使用规范汉字，字体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组别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大赛官网提供片头模板和字幕标准。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1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四、赛程安排

（一）基层遴选5月至7月

各市和各高校根据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相关要求组织遴选活动，形式不限，选拔推荐入围省赛的作品。各市推荐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每组作品50件；市属本科学校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作品3件、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作品5件。省属各高校推荐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作品3件、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每组作品5件。

各市、各高校于6月30日前完成遴选，并将“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见附件）电子版（EXCEL表格）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格式）发送至邮箱：871792126@qq.com，文件名称与邮件标题为“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市/高校”。汇总表中“参赛者手机号”应为参赛者本人或参赛作品联系人的手机号。一个手机号只能对应一个参赛作品。

各市、各高校组织入围省赛的参赛者使用报名时登记的手机号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官网（网址：www.jingdiansxj.cn）下载作品片头模板，按要求合成作品并于7月30日前上传。

1. 省赛7月下旬至8月中旬

由省教育厅主办，承办单位按照大赛方案相关要求，对参加省赛的作品进行形式和内容审查，对不符合要求的作品提出处置建议，提交省执委会办公室，确定最终有效提交作品。

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省级评审，评选出讲解大赛的各类奖项。评审结果于2023年8月15日前报送省执委会办公室。

（三）获奖作品公示及展示

大赛设置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设奖比例为省赛人数的30%。其中特等奖比例不低于参赛人数的1%，一等奖比例不低于参赛人数的2%，二等奖比例不低于参赛人数的4%；三等奖比例不低于参赛人数的8%，优秀奖比例不低于参赛人数的15%。

8月30日前，在省教育厅官网对获奖作品名单进行公示。部分优秀作品将在《吉林教育电视台》《吉林教育》微信公众号展播。

五、联系方式

（一）省赛联系方式

联系人：长春师范大学 王宗锐老师

电 话：0431-86168115（工作日8:30—17:30接听咨询）

邮 箱：871792126@qq.com

（二）国赛联系方式

联系人：南开大学 闫老师

高等教育出版社 罗老师

电 话：022-83661960

010-58556398（工作日8:30—16:30接听咨询）

邮 箱：jialingbeidasai@163.com

附件：“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

附件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 赛项覆盖人数（估算）： 参赛作品数： （个） 推荐作品数： （个） 推荐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送单位（加盖公章）**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序号** | **组别** | **作品名称** | **参赛作品出处** | **参赛者姓名/参赛单位名及人员姓名** | **参赛者单位** | **参赛者手机号** | **指导教师** | **指导教师****单位** | **名次** |
| 例 | 小学教师组 | 《静夜思》 |  | 赵某 | 第一小学 | 15812345678 |  |  |  |

**填表说明：**

1.报送单位指参赛的各市、各高校。

2.序号：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3.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

4.参赛作品出处：完整填写作品出处。（作品应从教育部统编中小学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选择）

5.参赛者姓名：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6.参赛者单位：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不明确属地的学校，请在学校全称前加上地市、县区名称。

7.参赛者手机号：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8.指导教师：限报1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9.名次：填写作品在单位（市、高校）比赛中的名次。

10.电子版（EXCEL表格）和扫描件（PDF格式）发送至邮箱：sjzgjjds@163.com